

2023 年度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贯彻党的农业农村方针和政策，落实党中央关于农业农村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有关工作安排，推动全区农业农村事业高质量发展，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担保、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指导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村经营主体建设和发展。负责减轻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组织拟订全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农业机械化和农业机械管理责任，推动农业机械化发展。承担农垦有关工作。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建设。

（六）负责农产品（含畜产品，下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拟订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负责提出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负责拟订农业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

（七）负责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和“四荒”资源的开发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

护与管理，依法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有关野生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承担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务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负责农作物种子（种苗）、农药、兽药、饲料、种畜禽、渔业苗种、食用菌种、饲草草种、蚕种的监督管理以及肥料、农用膜有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兽医从业人员和兽医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工作。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提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农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农业植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农业植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动物防疫工作。负责突发重大工作动物疫情应急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负责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

革建议。组织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对批准后的农业投资项目进行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负责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农业投资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有关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有关工作。

（十三）指导推动农业对外合作。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合作政策，指导农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负责全区扶贫开发工作。拟订全区扶贫开发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扶贫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

按照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扶持标准，组织开展全区扶贫对象动态调整。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扶贫工作，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扶贫。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工作考核。负责扶贫开发培训和宣传。

（十五）牵头负责现代农业、农业生产经营、农业科研等领域的项目招商工作。

（十六）负责本系统或领域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依法履行本部门业务领域内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职责。

（十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

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一次办好”和市委、市政府“一次办成”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农业投资项目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2.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农业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现代高效农业发展，提升农业

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打造乡村振兴样板。

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落实动物以及动物产品监管责任，加强动物疫病和人畜共患病防控，强化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管，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的放心、安心。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食用农产品（不含干果和管辖范围外的水果，下同）。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以及职责范围内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食用水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水产养殖中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使用的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其他渔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与区市场监管部门建立食品安全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负责食用畜禽及其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畜禽屠宰环节（含生猪定点

屠宰)和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以及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畜牧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区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监督管理。

2. 关于节约用水管理。区城乡水务局负责全区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起草节约用水法规,拟定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节水灌溉工程建设与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地区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主要指标落实情况进行考核。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研究节水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做好节约用水规划、指标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协调衔接,参与节水法规、规划、政策拟定;负责提出全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完善水价体系。区自然资源局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职责,拟定林业绿化方面的节水制度和办法,落实节水工作要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职责,拟定城区建设方面(含燃气、供热行业)的节水制度和办法,落实节水工作要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协调全区工业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水法规、规划、政策的拟定。区城市管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职

责，拟定城区管理环卫保洁方面的节水制度和办法，落实节水工作要求。区农业农村局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水工作要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水工作要求。

3. 关于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本部门行政权力事项的动态调整；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行使经区政府批准集中的农业农村领域相关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两部门建立健全衔接配合机制，依法履行职责分工，强化在联络会商、信息互通、业务协同等方面相互配合。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3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农产品安全监管科、农业发展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5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594.5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6.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50.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50.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750.87	总计	62	6,750.8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750.87	6,750.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36	6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15	5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5	50.15					
20807	就业补助	10.98	10.9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98	1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7	4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7	4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8	27.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9	20.29					
213	农林水支出	6,594.55	6,594.5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	农业农村	3,419.75	3,419.75					
2130101	行政运行	363.24	363.24					
2130104	事业运行	132.99	132.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53	20.5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9.54	159.5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83.60	383.6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9.45	389.4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5.00	5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77.40	277.4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9.82	149.82					
2130153	农田建设	442.41	442.4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45.78	1,045.7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12.00	2,912.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12.00	2,91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0.00	2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30.00	230.0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25.60	25.6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25.60	25.6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20	7.2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8	4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8	4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8	46.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750.87	641.57	6,10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36	51.38	1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15	5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5	50.15				
20807	就业补助	10.98		10.9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98		1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7	4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7	4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8	27.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9	20.29				
213	农林水支出	6,594.55	496.23	6,098.32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301	农业农村	3,419.75	496.23	2,923.52			
2130101	行政运行	363.24	363.24				
2130104	事业运行	132.99	132.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53		20.5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9.54		159.5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83.60		383.6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9.45		389.4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5.00		5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77.40		277.4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9.82		149.82			
2130153	农田建设	442.41		442.4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45.78		1,045.7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12.00		2,912.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支出	2,912.00		2,91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0.00		2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30.00		230.0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25.60		25.6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25.60		25.6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20		7.2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8	4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8	4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8	46.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5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36	62.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47	4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594.55	6,594.5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48	46.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50.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50.87	6,750.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50.87	总计	64	6,750.87	6,750.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750.87	641.57	6,10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36	51.38	1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15	5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5	50.15	
20807	就业补助	10.98		10.9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98		1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7	4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7	4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8	27.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9	20.29	
213	农林水支出	6,594.55	496.23	6,098.32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01	农业农村	3,419.75	496.23	2,923.52
2130101	行政运行	363.24	363.24	
2130104	事业运行	132.99	132.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53		20.5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9.54		159.5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83.60		383.6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9.45		389.4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5.00		5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77.40		277.4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9.82		149.82
2130153	农田建设	442.41		442.4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45.78		1,045.7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12.00		2,912.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12.00		2,91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0.00		2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30.00		230.0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25.60		25.60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25.60		25.6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20		7.2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8	4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8	4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8	46.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8.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1.11	30201	办公费	2.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0.6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4.2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2.9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5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47	30208	取暖费	7.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	30211	差旅费	2.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04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6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99.96	公用经费合计					41.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3.00	3.00					3.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750.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782.91 万元，下降 29.19%。主要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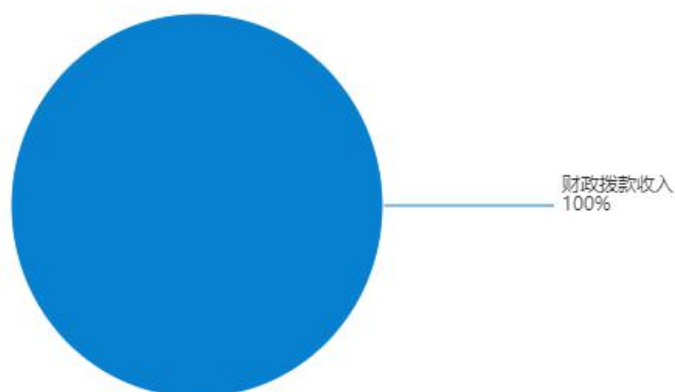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750.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50.87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6,750.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782.91 万元，下降 29.19%。主要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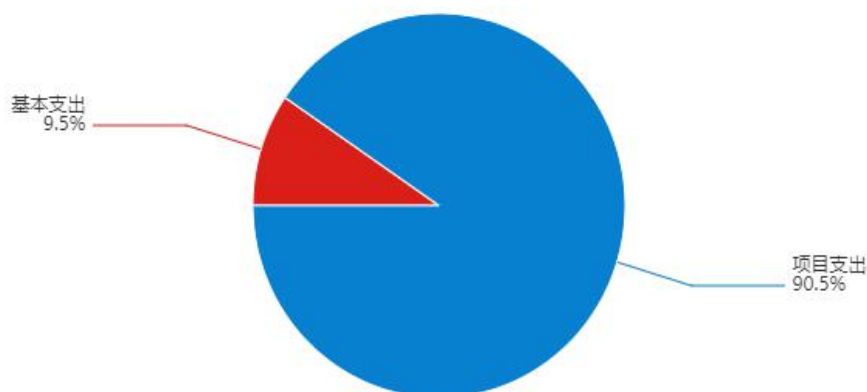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750.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1.57 万元，占 9.5%；项目支出 6,109.3 万元，占 90.5%。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641.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44.45 万元，下降 6.48%。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2、项目支出 6,109.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738.46 万元，下降 30.95%。主要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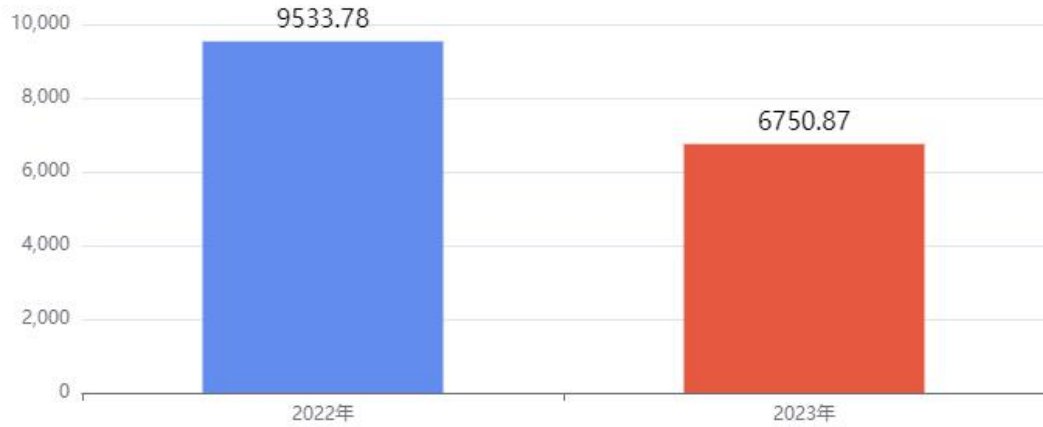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750.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82.91 万元，下降 29.19%。主要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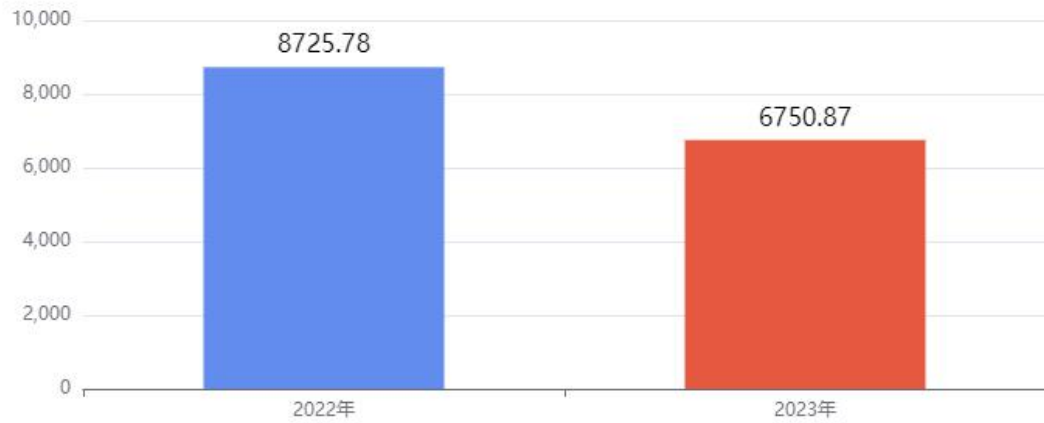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50.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74.91 万元，下降 22.63%。主要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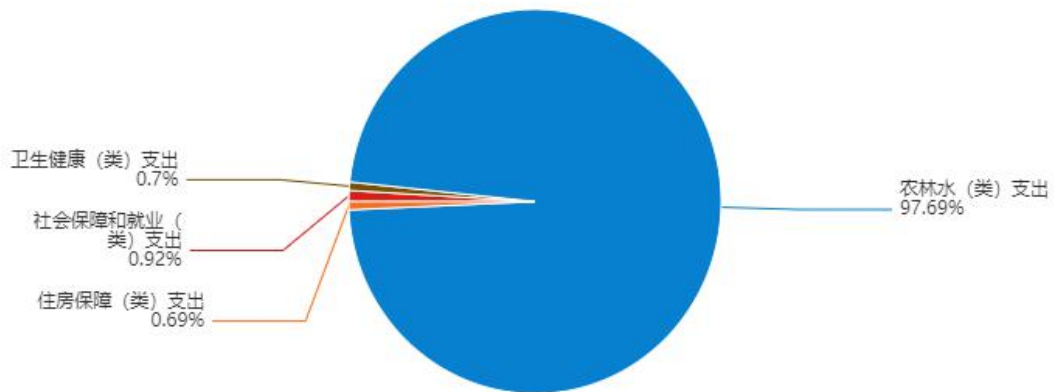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50.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36 万元，占 0.92%；卫生健康（类）支出 47.47 万元，占 0.7%；农林水（类）支出 6,594.55 万元，占 97.69%；住房保障（类）支出 46.48 万元，占 0.6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8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出、退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

专项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不纳入年初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出、退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年初预算时，未区分行政单位医疗和事业单位医疗，后期进行预算调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年初预算时，未区分行政单位医疗和事业单位医疗，后期进行预算调整。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6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9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所属事业单位未纳入年初预算。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208.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 275.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9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8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2.4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2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6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335.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19、农林水支出（类）目标价格补贴（款）棉花目标价格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20、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为上级专款，未制定年初预算。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41.5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99.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等。

公用经费 41.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

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3 万元，主要用于各项检查、调研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30 批次、23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6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 万元，下降 5.88%，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7 个，涉及预算资金 2,929.3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37.43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7 个项目中，1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个别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7.43 万元，执行数为 5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拨付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费用，防止病死畜禽随意丢弃污染环境，造成疫病传播隐患，降低病死畜禽造成的养殖户处理损失。

2、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66.8 万元，执行数为 86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各街道、功能区产业项目、脱贫户人居环境提升、扶贫专岗、雨露计划等。

3、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1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1.97 万元，执行数为 13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资保险按时发放。

4、合同制畜牧检疫人员各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缴纳合同制畜牧检疫人员各项保险。

5、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作补助及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8.3万元，执行数为124.05万元，完成预算的96.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资保险按时发放。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

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目标价格补贴（款）棉花目标价格补贴（项）：反映棉花目标价格补贴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年度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100	优
3	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补助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99.17	优
4	合同制畜牧检疫人员各项补助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100	优
5	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作补助及工作经费	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100	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制畜牧检疫人员各项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401]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5.98	5.9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5.98	5.9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合同制畜牧检疫人员各项保险补助				完成 5 名畜牧合同制检疫人员保险缴纳（其中一名合同制检疫人员已于 8 月份退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合同制动物检疫员各项保险费用	≤6 万元	5.98094 万元	10	10	合同畜牧制检疫人员各项保险实际支付 5.98094 万元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合同制检疫员人数（人）	≥5 人	5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各项保险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率	=100%	100%	15	15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	是	是	15	15	
		生态效益	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效益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促进畜牧业健康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同制检疫员的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补助				主管部门	[401]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97	131.97	131.9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97	131.97	131.9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补助				36 名基层动物防管员工资保险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费	≤ 131.97 万元	131.97 万元	10	10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基层动物防疫与畜产品质量安全人员	≥36 人	34 人	15	14.17	
		时效指标	防管员所在管辖区域免疫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防管员工资保险发放拨付及时	是	是	15	15	
	项目效益（30 分）	经济效益	提高养殖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降低人畜共患病发病率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健康发展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疫病监测管理水平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防管员所在管辖区域免疫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9.17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作补助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401]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3	124.05		124.0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3	124.05		124.0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作补助及工作经费				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作补助及工作经费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成本指标工作补助	≤128.3万元	124.05万元	10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124.05万元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人数	35人	35人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监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涉农主体覆盖率	≥98%	98%	15	15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是否提升农户收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提升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	达标	达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达标	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与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主管部门	[401]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6.8	866.8		866.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6.8	866.8		866.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项目正常推进，有效带动脱贫户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巩固脱贫成果专项资金	≤866.8万元	866.8万元	10.00	10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脱贫户数	≥1570户	1570户	5	5	
		数量指标	扶贫专岗人数	≥584人	584人	5.00	5	
		数量指标	小型基础设施生产路建设数量	≥12条	12条	5.00	5	
		时效指标	脱贫户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及时率	=100%	100%	4.00	4	
		时效指标	扶贫专岗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00	3	
		时效指标	小型基础设施生产路建设及时率	=100%	100%	3.00	3	
		质量指标	政策落实覆盖率	=100%	100%	5.00	5	
		质量指标	小型基础设施生产路建设完成情况	优	优	5.00	5	
		质量指标	扶贫专岗工资发放率	=100%	100%	5.00	5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改善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	是	是	5.00	5	
		社会效益	提升脱贫户生活质量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帮助脱贫享受政策户及动态监测户提高收入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 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脱贫户满意度	≥95%	95%	10.0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主管部门	[401]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43	52.23	52.2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7.43	52.23	52.2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钢城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降低疫病带来的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经费	≤137.43万元	52.23万元	10	10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处理病死猪数量	≤32000头/只	32000头/只	4	4	
		数量指标	处理病死牛数量	≤30头/只	30头/只	4	4	
		数量指标	处理病死禽数量	≤300吨	300吨	4	4	
		数量指标	处理废弃物数量	≤10吨	10吨	3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处理中心及时、迅速出车接收病死畜禽质量指标	=100%	100%	15	15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能否鼓励养殖场户通过正规渠道报收病死畜禽	是	是	15	15	
		生态效益	养殖场环境整洁程度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	莱芜民安农业科技推广中心根据无害化协议进行收集活动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户对于畜禽报收速度满意程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4〕27 号的要求，为加快信息化手段在行业管理中的应用，着力提升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管理工作效率和监管能力。按照省委、省政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总体要求，以及时处理、清洁环保、合理利用为目标，坚持统筹规划与属地负责相结合、财政补助与市场运作相结合、集中处理与自行处理相结合的原则，在严格落实国家规定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政策的基础上，实现其它病死畜禽、毛皮动物胴体、屠宰环节法定不可食用动物产品及病害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补贴全覆盖。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78 号落实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政策，给予每头 80 元的补助（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40 元，省财政补助 10 元，市、区财政各补助 15 元）。市财政局根据市畜牧局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汇总情况，将中央、省、市三级财政补助资金按程序逐级拨

付区级财政部门；区财政要及时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并将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将补贴范围由猪扩大到其他病死畜禽及病害产品。其中牛、羊、马属动物折算成猪单位补贴（1头牛折算为5个猪单位，1匹马属动物折算为5个猪单位，1只羊折算为1个猪单位）其它病死畜禽（含禽、兔等）按照每吨2200元补贴，毛皮动物胴体、屠宰环节法定不可食用动物产品及病害动物产品等按照每吨1600元补贴（补贴经费由市、区两级财政按照1:1承担，所需资金列入财政预算）。

2023年区级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137.43万元，区农业农村局制定财务管理制度，专人负责，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抓好财务支出，做到合理公正，发挥出最大的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覆盖率100%；
- 2、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及时率100%；
- 3、养殖户满意度100%。

（三）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济南市钢城区农业农村局。

具体实施单位：委托济南市莱芜区民安农业科技推广中心收集。

监管单位职责：落实监管责任，严格管理，规范审核。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由区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开展评价工作,各项目实施科室提交相关资料,为评价提供充足的依据。

2、组织实施:各项目实施科室按要求提交年初的计划,并根据各项目支出的有关绩效情况,初步形成自评报告,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展开评价。最后分析原因,提出建议,形成最终自评报告。

3、分析评价:对照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各项任务,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法,促进工作效率提高,确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达到预期目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2023年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借助信息化手段,进一步规范流程、严格措施、提高效能,构建分级使用、全覆盖监管、全流程操作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信息化监管机制,实现全区病死畜禽收集、暂存、转运、处理等各环节的科学有效监管。政策依据充分,符合规定和工作需要,目标制定明确,资金按照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综合绩效自评得分100分,评定等次为优。

四、有关建议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3. 通过适当方式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接受公众的监督评判，强化对财政资金支出的监控，增强公共财政支出的公正性和透明度。